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智著字第11110004091號

主旨：公告好樂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好樂迪公司)及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錢櫃公司)申請撤回對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集體管理協會(TMCA)「卡拉OK、KTV概括授權(公開演出)」使用報酬率審議一案，本局業已同意，故審議程序終止。

依據：依好樂迪公司111年3月1日111迪法字第11103011號函及錢櫃公司111年3月1日錢總字第111006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如主旨。
- 二、旨揭使用報酬率審議案無其他參加人申請審議，併予敘明。